



证券代码：002213

证券简称：大为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2

##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公司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 关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5月15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同意授权董事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2024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根据前述授权，公司于2026年3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与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2025年5月16日、2026年3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鉴于上述授权董事会办理事项有效期即将届满，相关事项仍在有序推进过程中，为确保本次发行工作合规有效性，公司拟将向股东会提请将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有效期自原届满之日起延长

至下一年度股东会召开日，即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除延长上述有效期外，本次发行方案、授权内容及范围保持不变。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6 月 5 日